



聖公會油塘基顯小學 評估政策

2026 年修訂

聖公會油塘基顯小學

評估政策

1. 設立評估政策目的

評估是課程、學與教和回饋循環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，設立評估政策的目的旨在訂明學評估的實施方式，並確保學校評估能在「促進學習的評估」和「對學習的評估」兩者之間取得平衡，從而能通過有效的評估和回饋，促進學生的學習。

2. 評估目的

本校透過多元化的評估模式，如觀察學生學習表現、學生自評和互評、課堂實作評估，以及小測和考試，收集學生在知識、能力、價值觀和態度等各方面的學習顯證，讓學生、教師及家長瞭解學習的學習情況，從而加強學與教成效。

- 透過評估，學生可以瞭解自己在學習上的長處和短處、訂定下一階段的學習目標，制訂達標的策略，以及根據評估者的回饋，改善學習。
- 透過評估，教師可以診斷學生在學習上的長處與短處、向學生提供有效益的回饋和具體建議，使他們知道如何改善學習、檢視及修訂有關的學習目標、對學生的期望、課程設計及內容、教學策略及活動，使更能配合學生的需要和能力，從而促進學習，提高學與教的成效。
- 透過評估，家長可以了解子女在學習上的長處和短處、考慮如何協助子女改善學習，以及對子女有合理的期望。

3. 評估實施原則

- 評估的推行與學校整體課程的發展緊密配合，學校根據不同學習階段下學生應有的學習表現，設計適切的評估方式。
- 學校評估平衡兼顧進展性評估及總結性評估，並以此整體評估學生的學習表現。

4. 評估模式

● 進展性評估

- 進展性評估能有效收集學生的學習顯證，讓學生、教師及家長瞭解學生在課堂上的學習表現、學習進度及需改善的地方，評估模式包括電子課業、堂課提問和觀察、家課、默書、小測、專題研習等。
- 進展性評估會不定時、以小組或個人形式進行，形式多元化。
- 為幫助一年級學生以積極態度認識新環境和適應學習要求，評估以多元化、靈活及有趣的評估模式。

● 總結性評估

- 總結性評估能反映學生在整個或某個學習階段中所達到的能力，讓學生、家長、教師、學校及其他持分者判別學生所達到的程度，評估模式為考試。
- 一年級安排一年兩次考試，分別為第二段考試及第三段考試。
- 二至六年級均安排一年三次考試，分別為第一段考試、第二段考試及第三段考試。
- 宗教科以進展性評估形式呈現學習成果。